##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 110 學年度第1 學期「校園天文學家」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 陪你去看流星雨 ~

## 一、計畫目的:

「天文」是日月星辰規律變化的現象,而各種天文現象其實都不斷在 我們的日常生活中輪番驚奇上演—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月有陰晴圓缺; 探知天文現象背後的科學法則與哲學意涵,大自然也是我們的生活導師。

本館透過「行動天文館」的方式主動走進校園,期能與學校教師分享 最新天文時事或特殊天象預報資訊,引領教師透過跨領域體驗展開生活中 的天文探索、發展多元興趣與素養,並激發教學的多元思維與創新發想。

二、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南瀛天文館)

四、實施對象:臺南市內各公私立國小、國中教師(不限教學科別)

五、實施時間:110.11.02(二) ~ 110.12.10(五) 期間之各週 週二至週五 (可任選安排時段,以二小時為原則,亦可視實際需求調整)

六、實施內容:(各校如需增減、調整或加強特定內容,申請時可特別提出) 本年度最後一場特殊天象「雙子座流星雨」即將於 12 月中旬登場,本期 研習規劃即以「流星兩」為主題、從下列三大面向,綜合進行課程安排:

- 1. 天文知識—探索流星雨的成因與觀測重點、與古今人類生活有何關聯?
- 2. 天文教具—體驗操作本館開發之相關天文課程教材教具、桌遊或團康。
- 3. 天文觀測—認識天文望遠鏡的觀測原理與應用、近期可觀測天象推薦。
- **※歡迎各校設定夜間時段**進行實務觀測及星空導覽課程,唯須視當日天候條件及各校安排地點之光害程度或其他視線干擾實際情形進行安排。

## 七、申請作業:

- 1.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0年10月08日(五)截止,以學校為單位申請, 受理總場次以12場為限,依申請收件時間先後順序安排為原則。
- 2. 申請單位參加研習人數須達 10 人以上始得提出申請,可開放外校教師 及有興趣之家長參加;亦可聯合多校共同辦理,由申請學校安排場地。
- 3. 申請單位請下載本計畫附件申請表,詳實填寫並核章完畢後將掃描副本 E-mail 至本館 wenzlee@mail. tainan. gov. tw 信箱續辦。
- 4. 各校申請時段衝突時由本館進行協調後排定,如無法協調更改其他申請 時段,則以收件時間排定優先順序。
- 5. 申請表件寄送本館後三日內會以 E-mail 回覆收件確認訊息,如未接獲收件確認訊息,煩請再次寄送申請或來電聯繫確認,以維申請權益。
- 6. 對於本計畫有其他疑義或各校特殊需求事項需洽詢,請 E-mail 至上述信箱,或來電南瀛天文館(06)576-1076轉分機 51 洽李文志老師聯繫。